**臺北市內湖區麗湖國民小學「學習共同體及授業研究」**

**全市公開觀課（自然學習領域）實施計畫**

一、依據：臺北市國民小學推動學習共同體方案實驗計畫。

二、目的

（一）藉由教案研討，發揮校際間資源及經驗分享之實效。

（二）藉由公開授課，實踐並推廣學習共同體之教學模式。

（三）藉由公開課後的反思討論，建立有效之教學智慧資本。

三、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四、承辦單位：臺北市內湖區麗湖國民小學

五、辦理時間：103年10月23日（星期四）上午9：35~12：00。

六、研習地點：臺北市內湖區麗湖國民小學3F自然教室(二)

 （臺北市內湖區金湖路363巷8號）。

七、研習對象: 邀請臺北市自然與生活科技輔導團團員，並開放臺北市國民小學教師計40名，其中內湖區辦理學習共同體及授業研究學校，共計8所，每校至少薦派2名教師參與，其餘名額依報名順序依序錄取。

八、研習流程

|  |  |  |  |
| --- | --- | --- | --- |
| 時間 | 行程 | 主持人 | 備註 |
| 09：35～09：45 | 報到 | 教育局長官胡慧宜校長 | 二樓校史室 |
| 09：45～10：15 | 教學說明 | 教育局長官邱世明教授胡慧宜校長翁永傑老師 | 二樓校史室 |
| 10：30～11：10 | 公開觀課 | 翁永傑老師 | 3F自然教室(二) |
| 11：10～11：20 | 休息一下 |  林雅真主任 |  |
| 11：20～12：00 | 議課與座談 | 教育局長官邱世明教授胡慧宜校長翁永傑老師 | 1.凡參加公開課觀摩之教師，均須填寫觀課紀錄表2.公開課後之研討與意見交流 |

九、報名方式：採網路報名，自即日起至103年10月23日（星期四）報名截止日前，各校有興趣參與研習的教師於報名截止日前逕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http://insc.tp.edu.tw）報名，並列印報名表經學校行政程序核准後，再由學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為簡化作業程序無須再傳回報名表。

十、注意事項

（一）交通方式：

 1.捷運文湖線葫洲站出口

 2.公車--團管區站：21、21直、棕9

 3.公車--康寧社區站: 110、247、247區、287、287區、620、620區、 630、677紅2。

 4.本校備有地下收費停車場(每小時20元)，歡迎多加利用。

（二）參加人員敬請准予公假出席；另全程參與者核實核發3小時研

習時數。

十一、經費：本計畫由學習共同體專案及校內相關經費支應。